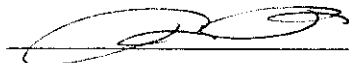


須予登記的個人利益

其他

9. 根據登記個人利益指引所述的目的，如你認為仍有一些個人利益應予公開，但這些利益並不在上述八類利益之內，請提供有關詳情。

張超雄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為明報的「06/07留學全攻略：首要考慮」孩子寫了一篇文章，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收到明報的稿酬共\$350元正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張超雄

日期：1/8/2006

登記日期：21.8.06 時間：5.30pm 上午/下午
Registered on: at am/pm